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尹洪卫先生的通知，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了质押及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6年4月28日，尹洪卫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7,995,765股质押给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个人融资所需。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6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尹洪卫	是	17,995,765	2016年4月28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1%	个人融资
合计	--	17,995,765	--	--	--	11.21%	--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16年4月29日，尹洪卫先生将其于2015年04月29日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9,600,000股办理了解除质押，该部分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98%，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40%，相关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尹洪卫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60,545,533股，占本公司总股

本的 40.15%，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84,699,347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2.7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1.18%。

特此公告。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